

历史激流里的鲜活大鱼

读凸凹的《汤汤水命——秦蜀郡守李冰》

□ 李贵平 (成都)

李冰太遥远,遥远得如同岷江源头的冰川融水;李冰太虚幻,虚幻得如同岷山之巅的雾霭云岚。

史书中关于李冰的记载少见而诡谲,历代学者皓首穷经,众说纷纭,难以定论,终似空白。

《史记·河渠书》是第一个记载“冰”的,是编年体;它记“冰治水”只用了7个字,记郑国渠渠却用了140多个字,其中6次明确点出“秦”字。秦史中只字不提都江堰。史家分析,这很可能是公元前213年,秦始皇听信了李斯“史官非秦记皆烧之”的狗屁建议,将许多好东西付之一炬,古蜀国史书当然也在焚烧之列。焚烧史书的恶行,让后代的司马迁两眼一抹黑,他在唯独保留的秦人的史书中,没看到秦人修都江堰的蛛丝马迹,他只能将遥远的修都江堰一事,排在大禹治水之后,西门豹治水之前,且不用半个秦字。

有道是,“淮南皓月冷千山,冥冥归去谁人管”,李冰在历史的虚空被冰冷千秋。我想,作家凸凹在给李冰写这本书时,好长时间会望洋

兴叹。

但这个工匠出身的家伙居然搞出来了,把一本35万字的《汤汤水命——秦蜀郡守李冰》写得风生水起,曲折蜿蜒,惊涛拍岸,闪烁的浪花吸引读者一口气看下去。

《汤汤水命》是第一部正写李冰的长篇小说,它融合了古蜀国传说、先秦百家思想、战国权力较量,以及阴差阳错的爱情故事,演绎出以水影名的李冰的传奇一生。换句话说,《汤汤水命》是借了历史小说的外壳,写出了作家心目中的“李冰外传”。

我们知道,历史小说是通过小说的方式探索历史,给人以启示,也让读者生动具体地看到了历史的多种可能。

关于真实性问题,多年前有一句看似荒诞却无道理的话:小说除了人名是假的,其他是真的;历史除了人名是真的,其他是假的。这是讽喻某些史籍桎梏于意识形态和时代氛围,如鱼嘴分流般呈现出随意性和多变性。

对历史小说,西方学术界有这样一种认为:不必过多地追究历史真实,只需达到历

史的可理解性就行了。“合理的虚构,符合历史的本质真实”,这一来自匈牙利美学理论大师卢卡契的命题在西方盛行三十多年。俄国卢那察尔斯基在阐释这个理论时举了中国的一个实例:《三国演义》中的一些人物并不能完全对应史志,例如对曹操、刘备、关羽的塑造,采纳了不少民间传说成分,进行了大胆虚构,由是成就了不朽的文学作品。法国雨果的《九三年》,美国赫尔曼·沃克的《战争风云》,中国迟子建的《伪满洲国》,基本都是同样的情况。

史料上的人是死的,作家要用想象和知识把这些人复活。为了复活那个波澜壮阔年代的人和事,我感觉凸凹是把自已变成了一个擅长水上漂的渔翁,他头戴斗笠,身披蓑衣,在星月无声的夏夜踽踽来到岷江边,寻到有水草的浅水地,嗷地撒网撒成一个大大的圆圈……

好家伙,这一网撒下去,捕获的不只是一条大鱼,而是一群大鱼。他把都江堰的缔造者、秦蜀郡太守李冰的一生打捞上来,把秦昭襄王、宣太后、白起、司马错、范雎、蜀王子泮、张

若、甘茂、陈壮等人都捞进来;他让王者大争、英雄拔剑、蜜舌易帜、水工效力、政客挤兑、恶徒奔命……历史上真实出现的人和事,都被他按照命运逻辑扣在凸凹有致的网络上。

《汤汤水命》里的几个人物形象,应该比史书所载更丰满鲜活。除了身怀使命感又具备大智大慧的郡守李冰,赢漪是最有看头的。赢漪历任县长、县令、蜀郡府郡丞,他心狠手辣,一心谋求仕途发展而嫉恨李冰挡道,三番五次加害于他,机关算尽后居然想到鱼死网破,自己举报自己,结果被秦昭王下书回敬成一个疯子。独眼龙金渊,受封牛鞞侯,俨然是那个年代的黑社会老大和盖世太保。他因经济利益试图让李冰改变治水规划,改变不了就破坏,与赢漪结成同盟。金渊女儿桃泉,一个敢爱敢恨的美丽女子,一生呵护爱人李冰,让人想到金庸笔下惹人怜爱的霍青桐。

被纳入“四川十大历史名人·小说”谱系的《汤汤水命》,俨然是一座以现代思想为粘合剂构筑的坚实河床,它承载着汤汤江河,从历史的深处迤迤而来,又汨汨滔滔流向未来。

千军万马的悲壮成就的史诗

读赵晓梦著《钓鱼城》

□ 李文全 (成都)

文字兵卒让历史情感荡气回肠

蒙哥大汗来了,他是草原的龙卷风,他的意气,使江如鞭,放马似风,铁蹄到处,所向披靡的是他的哈哈大笑。

万马扬鬃是蒙哥大汗的精神舞蹈,齐头并进不过是蒙哥大汗的信念背影罢了。他的气势版图,只容得下胜利的辽阔。

他的西征,就是用彩虹绘制自己的江山,欧亚非,一骑间,四十余国做了他的一个微笑。《钓鱼城》里,所有的叱咤风云,都成了叹惋的一个喷嚏。诗人赵晓梦巧用蒙哥大汗的情愫历程做历史的疆场,昔日的辉煌,瞬间成了这场对峙的锅底黑。

荣誉在马鞍上南征北战,每一次拼杀,都会让豪气收回云天。就不信,这里的城,这里的山,这里的水,能挡住蒙哥的云彩?

每一次冲锋,都用尽了蒙哥生命中的精彩。如鹿塔的山,限制了蒙古大军马蹄的歌唱,似绳的三条江,捆住了一个人的雄心,变幻莫测的极端天气,让昔日的神话瞬间消瘦。再发动一次进攻,剑挑一生的勇猛,以排山倒海的愤怒,拿下眼前的尊严。

精神强攻再次在悲愤中败北,诗人赵晓梦用这场战争遗落在历史中的刀剑做意境的偏旁部首,让读者的真情实感再次随蒙哥大汗荡气回肠。

钓鱼城是谁的木鱼?钓鱼城是谁的墓碑?钓鱼城为什么不给一个遗嘱以胎记?蒙哥大汗的呐喊已坐不上马背。

马蹄声嘶嘶,嘶鸣落梦里,蒙哥大汗的精神江山在钓鱼城下被人搀扶。谁的金戈铁马杀出了梦境?一声叹息成为一场战争的注脚,蒙哥大汗的情感草原在这里不再是蒙古大军的精神图腾,辉煌客死他乡,李儿几斤,你有一句乡音永远驻足在千里之外了。

蹄声气短,回望茫茫,让疼痛不要躺在现实里,再提战刀,还我如飞,蒙哥大汗还在《钓

鱼城》的诗行里策马扬鞭,诗人赵晓梦给了蒙哥大汗无限的情感舞台。

杀声震天被情愫风云还原

汪德臣率领的阵阵呐喊,被一波波同仇敌忾砸中,云梯踩高跷,勇猛如雾涌,怎奈何,一颗守城之心的矗立?

汪德臣的意志削铁如泥,汪德臣的征战已成传奇,在这里,竟被一座城的背影漠视。一座城的眼眸,洞悉了蒙古大军的命运,汪德臣的生命疆场被一座城的拳头击得粉碎。

铠甲成了耻辱的道具,铁骑翘翘为一个笑柄。一个人的死不如一个石头有颜面,战神不过是一抹云,系一个故事罢了。

请给过去捎去一阵马蹄声,这里放不下草原的雄浑。《钓鱼城》是谁的情感铠甲?诗人赵晓梦竟让一个历史瞬间熠熠生辉。

涪江的柔,渠江的静,嘉陵江的曲,曼妙成熊耳夫人的兰花指,钓鱼城是熊耳夫人的手板心,万千生命,便活在了她的几句话里。

熊耳夫人是这场战争的银针,她用审时度势针灸了一个旷日持久的死亡陷阱。在她的眼里,没有所谓的英雄,更没有一个人的精神胜负。

让民众生活下去,让日子有烟火,让鼾声有间小屋,这就是一个小女人最朴实的心愿。一城月光,一城静,历史风雨还在众说纷纭,《钓鱼城》里,熊耳夫人的云裳已成月色。每一种真情实感,诗人赵晓梦都给了他们无垠的草原。

历史在这里看石头唱歌

钓鱼城是南宋的二胡,把悲壮拉出脊梁来,把情感拉出瀑布来,把抵御外辱拉出民族气魄来。

南宋的防守地图用余玠的血管绘制,他的骨头都篱笆了南宋的余辉。刀枪不入的是一个个神话,每一座城都得用肉身,然后用赤诚再

钢化,每一个垛口都是一个家庭的门,每一块墙砖都有生命体征。

唯独这里的夜不属于这里的人,灯火不用来辨认疲惫,眼睛不用来注视亲人。人在城在,给胜利以体温,给江东父老的守望一份安宁。余玠是南宋历史的一道闪电,诗人赵晓梦让他在《钓鱼城》的诗行里格外霓虹。

局势峭壁千寻,坚守危机险峰,蒙古大军围攻并举,劝降强攻轮番上阵,王坚的意志得有头三六臂。

满眼刀剑,满耳杀声,刀锋才是战争的语言,王坚不知道,钓鱼城是南宋的最后一抹风景,他的抗击是这场战争的史诗。敌军的呐喊是粮食,对方的进攻是饮水,王坚的武器就是一个个精神的石头,砸饥渴,砸懈怠大意,砸血海深仇。

张珪还在给士兵发号施令吗?怎么哪一个兵卒的心边都有他的身影?他是亲情的篝火吗?他的到来,连敌人的武器都给他敬礼。同守一夜静,同挥一日戈,张珪的战袍是南宋的哈达。他们的体温还在《钓鱼城》里捍卫南宋的尊严,所有的铿锵都在诗人赵晓梦的文字里有了历史的厚重。

王立从个人的荣誉里策马而出,他要守卫的是一城生命,万千人的日子。在心里先给老祖宗的颜面下跪千年吧,让唾沫洗洗王立的泪水吧!

钓鱼城是历史的巴掌,重重地打在了王立的心上,说归期贪生怕死也罢,道荣华是一生枷锁也不过,王立为一个活法走出了自己的钓鱼城。

钓鱼城才是李德辉的故乡,乡音回不去了,漂泊着的是心中的钓鱼城。找一万个理由安慰拼杀,李德辉的鼾音背不动一声叹息,欠南宋一个解释,欠炮台一声哽咽,久住兵工作坊的雷声,请听喝一声为历史送行。

《钓鱼城》是一座坚不可摧的情愫堡垒,滂沱之势,超过这场战争,诗人赵晓梦就这样给每一位读者都筑了一个钓鱼城。



赵晓梦著的《钓鱼城》

涪江流动一江故事,嘉陵江奔涌一腔情愫,渠江是钓鱼城的历史神经么?1259年的那一场悲壮,让钓鱼城成了南宋的脊梁。1300行,诗人赵晓梦的《钓鱼城》,就是意境的千军万马,纵横了读者的情感世界。所有的悲壮,都交给英雄们的历史。那段历史的呼吸都留在了《钓鱼城》的字里行间,文字灵魂让我们在阅读中被一次次震撼。

平淡与土气在诗中的运用

浅谈霍竹山的乡土诗

□ 龙郁 (成都)

哩//肥哩/种地哩//地哩/等雨哩//雨哩/没下哩//

够土的吧?也只有吃透了语言艺术的大手笔才敢毫无修饰地直接将陕西的乡俗俚语组装成诗,接通地气,甚至可以直通进每个庄稼汉子的喉管。尤其是那个贯通全篇的语气词“哩”,活生生道出了一代代庄稼人的命运——这是一种可悲可叹的恶性循环!既是表述更是诘问。不信我们接着看诗的尾句继续吟唱下去。它的潜台词是——“没雨/哪来粮哩//没粮/咋养猪哩//没猪/卖啥钱哩//没钱/买啥肥哩//没肥/种啥地哩……”

不用再写了,这就是长年累月纠缠着农民命运的无奈;这就是一块被人捏在手中的土坷垃。粉碎——凝合——再粉碎——再凝合,周而复始,无尽无了……

通常,我们读到的诗,无论现代的还是传统的,也或相互渗透的,大多千人一面,众口一词。只要有一定功力,都可模仿个六七成,而这首《回答》是独一无二的!它的价值就在于不可复制性。霍兄啊!众里寻它千百度,我终于找到土得掉渣的诗了,可又一无所获。

如果说前诗只是个案,不可模仿。那谈了诗的土,我还想顺带谈谈霍诗对平淡语言的妙用。这是最容易被忽略,而又至关重要的问题。大凡习诗者,都对语言有一种痴迷,多在

意象、变形、通感上使劲。有人甚至认为诗的至高境界就是营造意象。乃至被人推到诗到语言为止的地步。应该说,这本没有错,但任何事情都不是绝对的,一推到极端,问题就来了!敢问:如果金子遍地都是,金子还是宝贵的金子吗?有句话叫:好花还需绿叶陪衬。在修辞学上有一种很重要的手法叫陪衬,意在突出要点和亮点。这绿叶陪衬之物即是——平淡。

在我收藏来供自己阅读、学习的“我喜欢的好诗一百首”中,就有霍竹山先生的《家乡的天气预报》。不客气地说,要上我这个选本比上任何国家级的权威选本都难!因为我只对自己的内心负责,而不是面向社会公开,也无需考虑种种关系。所以,很多所谓的大家、名家和红极一时的风云人物连半条腿也别想伸进来!

还是让我们回过头来读读霍竹山先生发表在《绿风》诗刊上的《家乡的天气预报》吧。该诗写的是他生病住院,仍关注家乡的天气预报的事,诚如诗人自己所言:前一小节“没有一点诗意的语言”:

躺在医院的病床上
每日来自家乡的天气预报
最为亲切
今晚到明天
多云转晴 17至32度
明晚到后天 多云转雷雨

请注意,正是这没有诗意的语言,引出了“我看见了家乡连阴天之后/每棵庄稼的欢乐/17到32度/早晚的温差最适宜苹果着色/红灯笼一样挂在枝头的年景”。

够诗意吧?作者羚羊挂角般不露痕地将毫无诗意的17至32度变成了通感的庄稼的欢乐。心情随气温的变化而变化,想来,作者的快乐也是17—32度吧?而雷雨雨肯定在为庄稼淬火的同时,也在为作者对家乡浓浓的爱,哪写得这等知冷知热、巴肝巴心的诗句。而结尾“置身思念的天空/这来自家乡的天气预报/竟使我满眼泪水”。请注意,他使用的是“满眼泪水”,而非“泪流满面”,正是对时髦的回避。

现在大家该明白我为何引用该诗最平淡部分的原因了吧。须知,正是这平淡的渲染,使其前后形成了强烈的反差效果,没有这平淡的铺垫,哪能异峰突起呀?

在这里,我要特别强调的是:诗是语言艺术的精粹。而平淡,作为一种手法是可行的,但他只能起烘托和陪衬的作用!倘若平淡到底,一首诗也就完蛋了。
汉语的每个字都不是多余的,也没有废话。只要运用得当,都是金子,而最贵重的宝石总是嵌在金托上的。

烘笼儿

□ 潘鸣 (德阳)

入腊月了,天气一日冷过一日,晨起张口一个呵欠,就有一团白雾喷出来。窗外,小北风撩得零落的树枝叶抖抖索索。突然想起儿时寒天里贴身的那一团烘笼儿,心里便倏地一热。

烘笼儿,熟青篾织成的竹网筛,中间托一只红泥陶钵,海碗大小。篮子上面开着圆形的边口,拱一弧提手,像一只袖珍菜篮子。它是何年何人发明之物?谁知道呢。总之,在那些没有电热和暖气的年代,这拙朴的老物件是川西平原寻常人家冬日御寒的必备之物。

一只冷钵儿,用火钳从刚退火的灶孔里夹块烧透的木炭,碎成颗粒盛入去,再捂上一层热草灰;也可筛几块黑色冷糊渣,引燃一角,噉起嘴轻轻吹,让一点红亮慢慢洒开去。这么着,一团文火便煨活了。不见袅袅明烟,却氤氲着隐隐香火气息,很家常的一味。养得好,钵中余烬要缠绵半天一宿呢。

那时家居茅棚陋屋,冬天四壁透风,晚上睡觉可离不得那宝贝疙瘩。上床前,母亲提早往被窝里搭一个烘笼儿,棉褥撑得像一座矮丘。我和二弟挤一间床,赤溜溜钻进被窝,一团热气熨着肌肤,舒坦极了。可脚下还是凉,兄弟俩各伸一只脚板架在烘笼上,像烤鱼片那样轮番翻烤两片脚丫子。小弟小妹年幼,夜间挨着母亲睡。母亲不敢让他们在床上沾那火罐子。他们倒也不要紧,有母亲的身体作他们的温床呢。蚕姐儿一样蜷在母亲怀里,惬意得不得了。

母亲怀里搂着小的,却又把心兼操着我们两个大的。眼神一直罩着我们这间床。她要候着我们烤得浑身酥热,恬然入梦,才披衣过来,把烘笼儿轻轻从我们脚边移下床去。那时乡下每逢冬冬总有孩子或老人通宵烤烘笼引发火灾的悲剧发生,甚至有殃及性命的惨例。细心的母亲是绝不肯让我们涉这种险的。于是,冬夜里,我们在这间床烤着,她就在那间床揪着一颗心候着。而我们总是贪婪地恋着脚下那一团火钵,迟迟不肯闭眼。翌日,酣然一觉晨醒,枕边热乎乎的棉袄棉裤又候着我们了。那是母亲早起五更,新生了烘笼儿提前为我们捂热的。唉,如今想来,那些日子,让当母亲的少睡了几多安稳觉?

冬日里村小照常开课,教室里可就多了一道风景线。几十个男娃女娃,每人手里提溜一只烘笼儿。那时学校穷,木格子的窗户装不起玻璃,若是糊了牛皮纸呢又暗了光线,便一格一格空洞着。上课时冷风溜来扫去,小学生各人便紧搂了那暖烘烘的烘笼儿,一会儿烤烤脚,一会儿烤烤手,再没谁身子筛米糠似的哆嗦着喊冷了,一个个听课写字做作业也就专心了许多。课间休息时,顽皮好动的男生会在烘笼里找乐趣。从衣兜里摸出一把豌豆花生,一粒粒埋入烘笼炭灰里。不一阵,只听毕剥几声爆响,丸粒子便“炒”熟了。用竹签扒拉着夹出来,你两颗我两颗的,在手心里团几下,抛入嘴里,吧嗒得好香。有时半天听不到响,把脸凑近笼钵去,正要看看究竟,却叭一声炸了,喷一窟脸的草灰,活脱脱变出个川戏粉面小丑来,惹得一阵哄堂大笑。

穿堂风里,讲台上的老师却从来没有谁提个烘笼儿来上课。由于要讲学,要捉了石膏粉笔写板书,他们也不能用围巾帽遮挡嘴脸,连一双棉线手套也没法戴。那位姐姐一般年轻的短头发语文老师,夏天里脸蛋子是玉兰花一样润白,隆冬天却冻成了红苹果。她举起右手在黑板上一字一句写道:“春天来了,小燕子从南方飞回来……”那带着酒窝的肉手儿明显没有往常灵巧;手背上,乌红肿胀的冻疮亮亮的十分刺眼。写着写着,粉笔不听使唤从手指滑落,滚到地上。这情景让那位男生班长忍不住了,举手站起来。女老师问什么事,男生捧了自己那只烘笼儿,恭恭敬敬走向讲台:老师,您暖暖手。台下一群童音也喳喳呼应:请老师烤一下烘笼儿……女老师愣了一下,抬眼用湿润的目光扫视着一张张童真的面庞,眸子里有莹莹的波光一闪一闪。她伸手摩挲了一下小男生班长的脑袋,说,谢谢你,谢谢同学们,我是老师,上课不能烤烘笼儿……

听了老师的话,一颗颗小小的心感到有些说不清的隐隐的疼。他们不明白,那样冷的天,为什么任由学生娃各人在教室里捂一个小火盆,独独为人师长就不能呢?



烘笼儿